

實踐大學觀光管理學系學生實習家長通知書

致 貴家長：

為強化觀光管理系學生所學之課程更具實務效益，特訂定就業合作案實習實施要點，學生需配合模組必修實習，以強化實務經驗。為讓家長清楚學生就業合作案實習地點之相關資料，煩請 貴家長簽妥學生實習家長通知書，交由學生攜回本系核備，謝謝您的支持。

觀光管理學系敬上

學生姓名		學號	
班級		學生手機	
實習企業名稱		單位/部門	
實習單位地址			
實習期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學期：115 年 8 月 1 日~116 年 1 月 31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下學期：116 年 2 月 1 日~116 年 7 月 31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學年：115 年 8 月 1 日~116 年 7 月 31 日 實習實際日期，由同學與企業協議，約略介於此區間，並依實習合約為主		
家長手機 (緊急連絡電話)		家長簽章	

備註

1. 若發現有偽造簽名蓋章情事，學生實習學分不予承認，並送校規議處。
2. 實習必、選修學分依入學學年度適用計畫表之規定。
3. 實習期間系上規劃必、選修遠距課程供同學實習期間修課，請同學留意選課時程逕行依需求加退選。
4. 實習前，請同學務必自行確認學分是否完成，妥善規劃課程，避免延畢。
5. 學生於校外實習依然為實踐大學學生，校外言行舉止請務必合宜並配合實習單位員工守則。
6. 若實習期間遇到重大疫情或事項，學系將配合政府政策給予同學輔導幫助。
7. 學系實習相關資訊(含時習手冊)，請掃描右方 QR 碼。
8. 實習期間若遇各種無法排除之困難，請即刻與實習輔導老師或導師聯繫。
9. 家長若有任何問題，亦可致電至 07-6678888 轉分機 4283 洽系秘書。

